

保护我们的环境

投资贸易新课题



李伟芳 编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00

BAOHUWOMENDEHUANJING

Australia



李伟芳 编著

BIAOHU WOMEN DE CHUANJIING

保护我们的环境

投资贸易新课题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责任编辑 陈国梁

封面设计 闵 敏

保护我们的环境：投资贸易新课题

李伟芳 编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社科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125 插页 2 字数 227000

1998 年 10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500

ISBN7-80618-497-X/F.405

定价：15.00 元

前　　言

1972 年的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标志着环境保护问题从国内走向国际，发展到 90 年代，环境问题已是全球所关注的主要议题之一，并渗透到各个领域。自 1992 年里约环境与发展大会后，环境保护在中国也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为响应 1992 年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中国政府提出了《环境与发展十大对策》，并提出了《中国 21 世纪议程》，明确要求各级政府按照资源有偿使用原则，开展对环境保护及把自然资源和环境纳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研究和试点，使市场价格准确反映经济活动造成的环境代价。中国政府已把可持续发展作为基本国策来考虑。同时中国深受由于环境保护政策对贸易和经济发展所带来的不利影响，许多企业在受到挫折后，也开始意识到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的关联性。

本书主要是探讨投资贸易与环境保护之间的联系及矛盾，在论述有关国际公约的基础上，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分析环境保护和投资贸易的关系，重点阐述有关的环境保护政策及法规对国际贸易带来的影响，并简要分析了中国的环境保护现状及环境保护对中国贸易的影响。

在全球领域涉及到贸易和环境问题关系的公约到目前为止仅主要表现在三方面：1. 控制或禁止有害工业化气体的排放和全球大气层的保护；2. 野生生物国际贸易和濒危野生动植物及生物多样性的保护；3. 有害物质的越境转移和国际贸易及投资污染企业问题。此外还包括区域性的和有关国家之间的协定和条约。本书不涉及到区域性协定，仅讨论全球性公约中的有关法律问题。在

论述中所表述的主要观点是：

1. 环境问题是人类走向文明的过程中产生的，当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人类必须反思是地球需要人类还是人类需要地球，这种反思的结果是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环境保护问题上达成了共识，发达国家承认自己是造成环境恶化的主要责任者，发展中国家表示在发展经济的同时，必须保护环境。

2. 贸易和发展是人类必须关注的主要问题，两者应该相互协调，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必须是世界各国的基本国策。

3. 除非在特殊领域，如某些野生生物的国际贸易，自由贸易对环境没有负面影响，但是在缺乏有效的政策调控情况下，自由贸易对环境会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因此，一个协调贸易和环境保护的全球性政策是很重要的。世界贸易组织已经注意了这一问题，并且在其序言中明确把环境保护和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作为其宗旨，但在具体的政策方面目前还没有达成一致协议，可以预测环境和贸易的关系是今后多边贸易会谈的主题。

4. 环境保护政策对工业发展会带来一定的影响，为保护环境，国家必须调整其有关的产业政策和对外贸易政策，从而对经济发展有一定的负面影响，但同时环境保护的需求也给经济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它将造就一个庞大的环保市场，从而刺激了经济的发展，也给人类带来了适宜的环境。所以发展中国家要认识到这一点，在意识到绿色贸易壁垒对经济发展带来不利因素的同时，也积极调整政策，抓住机遇，寻求发展。

本书的出版得到上海《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丛书》编纂委员会王垂芳老师的很大帮助，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陈国梁编辑也为本书的出版作了大量的工作，在此一并致以谢意！

作 者

1998年5月于上海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国际环境关系	1
第一节 环境问题的全球化和国际化	1
第二节 国际环境关系的形成与发展	1
第三节 指导国际环境关系的一般原则	1
第四节 国际环境关系对现有国际秩序的挑战	24
第五节 中国的环境保护现状	35
第二章 国际贸易和环境的关系	43
第一节 贸易和环境关系的理论分析	43
第二节 国际投资中的环境问题	53
第三节 环境管理中的经济手段	60
第四节 国际贸易与环境标志制度	65
第五节 国际贸易的绿色壁垒问题	76
第六节 环境保护对中国国际贸易的影响	83
第三章 贸易中的生物多样性保护	88
第一节 物种贸易的环境影响	88
第二节 野生生物的国际保护	94
第三节 濒危野生生物物种贸易公约	97
第四节 国际渔业贸易的环境影响	103
第五节 生物多样性公约	108
第六节 生物多样性保护对中国贸易的影响	115
第四章 国际贸易与大气层的保护	127

第一节	《远程越境空气污染公约》体制	127
第二节	保护臭氧层的国际行动	129
第三节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144
第四节	保护大气层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149
第五节	保护大气层对中国贸易的影响	155
第五章	危险废物的越境转移及其处置	160
第一节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的巴塞尔 公约	161
第二节	危险废物非法越境转移的法律责任	170
第三节	投资中的污染企业转移问题	176
第四节	中国的对外开放和危险废物越境转移	183
第六章	世界贸易组织和环境保护	189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概况	190
第二节	环境保护对 GATT 贸易体制的挑战	196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环境规范	203
第四节	WTO 在未来协调环境保护和自由贸易体制 关系中的作用	212
附录：		
	里约人类环境与发展大会宣言	219
	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国际贸易公约	224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	241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的巴塞尔公约	251

第一章 国际环境关系

第一节 环境问题的全球化和国际化

自从生命第一次出现在远古时代的海洋时起,人与自然就有一种天然的依存关系,从而产生最初的环境概念,即人类周围各种自然因素的总和,包括阳光、大气、水、土壤、生物和各种矿物资源等,也包括任何可能改变人类生活的地球以外的其他物质、力量或影响,它是以人类为主体的外部世界。环境问题是由于人类活动引起环境质量发生变化,以致影响人类的生产和生活,给人类带来灾难。据联合国发表的 1998 年至 1999 年世界资源报告指出,环境问题是导致人类疾病和死亡的主要原因。在世界贫穷地区,与环境有关的疾病每年夺去了 1100 万儿童的生命。环境对人类健康的威胁没有国界和贫穷之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均面临来自环境的威胁。为此报告呼吁人们重视环境问题,并采取相应的措施,这是保证 21 世纪人类健康的关键。

环境问题一般包括两个方面,首先是指不合理的开发利用环境所造成的环境破坏和资源浪费,典型的表现就是盲目开垦荒地、滥伐森林、过度放牧、掠夺性捕捞、不适当兴修水利工程或不合理灌溉、过量抽取地下液体资源而引起的水土流失等问题;其次是指经济发展和城市化所引起的污染,包括大气污染、噪音污染、废弃物污染、化学品污染、放射性污染等问题。可以说只要有人类存在,就会有环境问题,只是由于人口的数量、科学技术的发达程度

及人类对环境的认识不同,各个历史阶段的环境问题在范围、程度上都有区别。一般来说,环境问题的发展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 18 世纪工业革命以前的整个漫长的历史时期。由于当时的人类生产水平低下,人类活动对自然环境的影响即对环境的自净能力打击不大,环境问题主要表现在水土流失、土壤沙漠化、气候变异、水污染等问题,但人类并没有感到来自环境的威胁。

第二阶段是指第一次工业大革命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这一时期。在这个阶段,机器劳动代替了人类劳动,人类开发、利用自然环境的能力迅速增加,出现的最大的环境问题是城市及工业区的环境污染,如大气污染、水污染及噪声污染等,著名的环境污染事件有 1873 年、1880 年和 1892 年伦敦发生了三次煤烟污染事件,致使 2800 人丧生;1879 ~ 1898 年,日本足尾铜矿经常排放有毒污水,严重危害农田,使得几十万人失去生计;1905 年,英国格拉斯河谷发生大气污染,造成 60 人死亡;1948 年,美国多诺拉镇发生烟雾事件,4 天内有 4000 人死亡^①。这一时期环境污染的特点是:污染事件基本发生在各国境内,环境污染还没构成国际性问题。

第三阶段是指第二次世界大战至今,由于现代工农业生产和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人类大规模地开发自然资源并大量排放生产和生活废弃物,人类在无节制的开发自然资源的同时,也受到生态环境的无情报复。这个时期环境污染的特点是由国内走向国际,在全球范围内,人与自然的严重对立,造成人口危机、粮食危机、能源危机、难民危机等各种全球性的问题,人类开始面临着一场生死攸关的挑战,环境恶化已对人类生存条件构成了现实和长远的、直接和间接的、普遍的和全球化的威胁。这种威胁主要表现

^① 王绍芳等编著:《环境之最知识手册》下册,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79 ~ 82 页。

在以下几方面：

1. 全球气候变暖、臭氧层损耗、生物多样性锐减这三个全球化环境问题对全球生态平衡的物理化学过程形成严重干扰，人类安全受到严重挑战。以全球气候变暖为例，它和全球温室效应有关，该效应是指来自太阳辐射的短波能量可以自由地穿越大气层到达地球表面，而从地表以长波形式反射出来的热量则被大气层中的温室气体部分地阻挡或吸收，温室气体包括水蒸气、二氧化碳、甲烷、氮氧化物、氯氟烃类等。由于许多人类活动的结果，造成大气层中的温室气体增多，从而导致全球气候变暖的趋势，这一趋势会引起全球气候一系列复杂的变化，其后果是导致地区性气温升高、海平面上升、出现频繁而加重的灾难性气候事件，进而对人类的生活产生重大的影响。科学家预测如果不采取行动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话，到 2030 年地球表面将平均变暖 1 度，到 2100 年平均变暖 3 度。造成的严重后果是海平面上升，使全球沿海洋低洼地区与小的珊瑚岛国被淹没，大规模迁移人口出现，对全球安全产生绝对的威胁。

而臭氧层的耗竭问题则主要是人类使用的氟里昂及哈龙类物质所引起的，臭氧层通常可以吸收 70~90% 的太阳紫外线，对保护人类和地球上的其他生物免遭过量紫外线的伤害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如果紫外线辐射水平增高，将导致皮肤癌患者的增多，人体免疫机能下降，植物生长迟缓，地球上的生命将蒙受巨大的灾难。

全球生物多样性问题主要是指物种资源的灭绝和濒危灭绝，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是人类活动范围的扩大、工业技术的环境影响、以及人类无节制的捕获所带来的后果。

2. 自然环境和生态基础遭到严重破坏。地球上的耕地、森林和草原三大生态系统是世界经济发展的基础。森林作为生态系统的主体，是保护环境稳定的最基本的因素，但由于多年来人类无节

制的砍伐,导致森林资源匮乏,森林质量下降,森林的环境功能降低,直接或间接影响了生态环境。由于森林资源的破坏,导致水土流失严重,对农业生产带来严重危害。据联合国粮农组织统计,1994年世界耕地面积为134531.8万公顷,比1970年减少8.7%;1994年世界森林覆盖率比1970年减少12.4%。由于自然和生态环境遭到破坏,也破坏了生物多样性,今后20年内,人类活动将会导致50到100万物种的灭绝。

3. 水资源缺乏,并且污染严重。占地球表面积71%的水域是包括人类在内的一切生物赖以生存的条件,也是人类开展经济活动的基础,随着全球人口的急剧增加导致用水量的大幅度增加,越发加剧水资源短缺的矛盾,1996年世界人均可用淡水量比1970年减少了10%以上。目前世界上有1/3人口生活在淡水资源严重不足的地区,预计在今后30年内,全球约有2/3人口将处于缺水状态。由于地表水资源的不足,人类开始大量采用地下水作为饮用水,过量地抽取地下水,给地下水土结构造成严重的破坏,在水资源短缺的同时,大量的饮用水源遭到污染,不仅污染了环境,也对人类健康带来了危害。

4. 土壤退化、沙漠化及耕地减少影响农业生产和粮食供应。全球沙漠面积约相当于地球土地总面积的1/4。全球每年约有近600万公顷的土地沙漠化或有沙漠化的危险,严重影响了农业的发展。

5. 固体废料和有毒化学品污染日益严重。全球每年生产各种废料约100亿吨,这些废料许多来自发达国家,发达国家采取出口的办法,把大量有毒废物向发展中国家倾倒。预计本世纪末,将有20亿人的生活受到有毒废物向发展中国家倾倒的影响。每年有520万人死于因危险废物污染而引起的疾病。

6. 跨国资源争夺与环境污染将加剧地区紧张局面,引起政治冲突与纠纷,从而对地区安全保障构成威胁。以印第安土著部落

为例,由于他们赖以生存的原始森林受到跨国公司、木材公司以及淘金者的疯狂开发,严重影响到其生存环境,为了保护他们的生态系统以及其固有的生活方式,严马孙地区土族部落的 30 多名代表向美洲国家组织、世界银行等国际机构求援,要求有关国家不能只开发环境资源,不管环境保护,忽视土族人的利益。

7. 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的“生态侵略”,严重破坏了有关国家和地区的生态平衡,削弱了南方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前景。“生态侵略”表现在三方面:利用不合理的国际经济秩序进行生态掠夺,污染性行业国际大转移,有毒、有害废弃物输出。1984 年 12 月,美国联合碳化物公司在印度博帕开办的一家农药厂剧毒化学物异氢酸甲醇泄漏,仅几天就导致上万人死亡,这就是一个很典型的转嫁污染性行业而导致对他国环境污染的案例。

8. 由于世界各地正在加剧的国内环境污染,由洪涝灾害、水土流失等环境恶化引起的“环境难民”问题日趋严重,成为一个世界性的不安定因素,一些国家已经把如何对付难民潮作为其新的国家安全战略重点之一。

从环境问题的发展阶段可以看出,环境问题从国内走向国际在一定意义上说有一定的必然性,其主要原因在于两方面。首先从环境的概念来看,人们通常认为环境包括人类赖以生存的各种物质条件的总和,是为人类提供生存和发展的空间以及其中可以影响或间接影响人类生活的各种自然因素的总体,因此环境没有人为的国界。从环境的经济效益来看,可以认为它归属一个主权国家的独占性,但从环境的环境效益来看,位于一国境内的环境污染可以影响到其他国家的环境,影响到整个人类的生存条件,所以环境问题必然会从国内问题发展到全球问题。其次从人类的发展过程来看,人类的活动不仅受生物规律的制约,更受社会规律的制约,但自然环境在人类改造它的过程中依然以其自然规律运动,因此,在自然环境的客观发展过程和人类有目的活动之间,不可避免

地产生矛盾，人类对自然的认识始终存在着局限性，人类不可能完全搞清环境的发展变化规律，人类不可能完全正确地预见其活动对环境的远期和间接影响，因此可以认为人类在走向高度文明化的同时，自觉或不自觉地促使环境问题的恶化，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结果。同时，当社会文明程度达到一定高度以后，日益恶化的环境问题会促使人类必须以科学的目光重新审视地球，审视自己，认识到我们只有一个地球，地球需要人类的关心，这同样也是人类社会发展的需要。也正是在这种背景下，人类开始从新的角度来认识环境保护的概念。

人类最初认识环境保护的概念仅局限在对污染的处理，其内容比较狭窄。1972年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召开之前，英国经济学家怀德和美国微生物学家杜博斯受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委托，为1972年大会提供背景材料，并出版了名为《只有一个地球——对一个小小行星的关怀和维护》的专著，全书从整个地球的发展前景出发，从社会、经济和政治的不同角度，评述经济发展和环境污染对于不同国家产生的影响，并指出了人类所面临的环境问题，呼吁各国人民重视人类赖以生存的地球。该书首次对环境问题作了全面的总结，提出了以预防为主的环境保护思想，是一本极有影响力的讨论全球环境问题的专著。1972年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宣言则明确指出：现在已到达这样一种时刻，我们决定在世界各地的行动时，必须更加慎重地考虑它们对环境产生的后果，为了这一代和将来的世世代代，保护和改善人类环境已成为人类的一个紧迫的目标，这个目标将同争取和平、全世界的经济与社会的发展这两个既定的基本目标共同和协调地实现^①。

1972年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意味着人类对环境保护有

^① 中国环境报社译：《迈向21世纪——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文献汇编》，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56~160页。

了新的认识,它突破了环境保护仅局限于对污染处理的传统观点,从预防和保护的角度比较完整地表述了环境保护的内涵。虽然环境保护的内容各国并不相同,但一般认为环境保护是指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使之更适合人类的发展。它可以包括两方面的内容:第一,保护环境和自然资源,使之免受破坏和浪费并为人类所充分利用,以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第二,防治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人类的健康。

第二节 国际环境关系的形成与发展

国际环境关系是指国与国之间在环境保护方面形成的关系,和国际政治关系、国际经济关系密切相连。一方面,国际环境关系渗透着复杂的国际政治和经济的矛盾,同时也影响着国际政治经济关系,环境问题的自身特点使环境关系成为超越东西关系和南北关系的一个重要因素。另一方面,国际政治关系也对国际环境关系产生推动或抑制作用。例如,海湾战争是国际政治力量抗衡的结果,但战争带来的生态灾难在战争结束后,依然继续危害人类和环境。因此环境可以为经济的发展提供基础,但无节制的发展又会严重损害环境。

近几十年来,国际环境关系已成为国际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具体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随着现代电子技术的广泛运用,人与人、国与国之间的相互关联更加紧密,全球问题出现了新的变化,人类在理念上对环境问题有了更深层次的认识,“地球村”的概念开始深入人心。正如美国社会学家M·麦科吕享在其畅销书《地球村里的战争与和平》中指出,通过电视直播,越南战争使每个美国家庭犹如身临其境,地球变小了,像一个村庄。因此,地球的危机也就是人类的危机。如果人类不愿意自己毁灭自己,就必须采取共同的行动,保护环

境。从 70 年代开始，国际社会在联合国有关机构的主持和组织下，采取了一系列的环保行动。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下列几次重大的国际会议：

1. 1972 年 6 月联合国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这次会议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全球性的环境大会，共有 114 个国家及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制定了《人类环境宣言》和《人类环境行动计划》。《宣言》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阐述了人与环境的关系，《宣言》认为保护和改善人类环境是关系到全世界各国人民的幸福和经济发展的重要问题，也是全世界各国人民的迫切希望和各国政府的责任，为了这一代和将来的世世代代，保护和改善人类环境已经成为人类的紧迫目标，这个目标将同争取和平、全世界的经济与社会发展这两个既定的基本目标共同和协商地实现，《宣言》还提出要照顾到发展中国家的情况和特殊性，发达国家要给予一定的经济和技术援助。第二部分由 26 条原则组成，这些原则涉及到自然保护、生态平衡、污染防止、都市化、人口、资源、经济、环境责任与赔偿以及发展中国家的需求等一系列环境问题。从法学观点来看，第 21 条和 22 条原则尤为重要，因为它们阐述了国家所享有的环境权利和承担的环境义务，并提出了环境责任问题。这两条原则指出：一国在其管辖权以内的活动不得损害其管辖权以外的地区或他国环境；国家必须对上述损害活动承担责任并作出赔偿。

斯德哥尔摩会议所通过的文件虽然不是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但是它们指出了在环境方面存在的问题，唤起了人类的环境意识，同时也意味着国际社会开始用法律手段来实施对全球环境的保护。根据会议的精神，在 1973 年成立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并以此为中心设立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环境基金会，并建议将每年的 6 月 5 日定为世界环境日。同时《人类环境宣言》的发表也大大推动了全球环境保护和国际环境法的发展，继宣言发表以后，

各种地区性组织也提出了很多重要的法律文件和法律原则,而国家实践表明《人类环境宣言》所确认的有关环境保护的原则已成为国际环境法的基础,所以,一般认为斯德哥尔摩会议是人类环境保护发展史上第一座里程碑。

2. 1982年5月,在斯德哥尔摩会议召开10年后,国际社会为了检验斯德哥尔摩会议的成果,决定在肯尼亚首都内罗毕举行纪念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10周年大会,会上通过了人类第二个环境宣言,即《内罗毕宣言》。该宣言肯定了10年来各国为了执行1972年《人类环境宣言》及《行动计划》所采取的措施及取得的成绩,这主要表现在:在国际上缔结了一些有关环境保护的国际条约,并成立了除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以外的一些政府和非政府环境组织,提出了克服环境新问题的建议;在国内,许多国家都制定了环境保护法规,加大了对环境保护的宣传和研究。但《内罗毕宣言》也指出,由于公众对环境保护的长远利益缺乏足够的预见和理解,由于资源的短缺,1972年《行动计划》没有得到完善的执行,许多环境问题还依然很严重,一些方面甚至日趋恶化,例如滥伐森林、土壤和水质的恶化、大气层的污染等一系列问题,都严重威胁着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因此,《内罗毕宣言》在肯定了1972年《人类环境宣言》的基础上,又提出了解决现存环境问题的建议,这主要是:认为贫穷和挥霍都会导致人类过度开发环境,因此要有机协调技术和资源之间的关系,对不同的消费模式、技术类型和土地使用战略需要进行研究,并提供必要的经济、法律和教育资助;认为一种和平的国际气氛对人类环境有极大的好处,所以世界各国要通力合作,共同治理环境问题;认为必须加强对无害技术的开发,防止转让不适当的技术、出口有毒有害物质给环境带来的影响;认为从某种程度来看,环境的预防比治理更为重要,因此对环境问题要以预防为主。

3. 1992年在里约热内卢召开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与发展大

会,这次大会共有 183 个国家的代表团和联合国及其下属机构等 70 个国际组织的代表参加,会上通过了《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21 世纪行动议程》,签订了《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森林问题的原则声明》。《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提出了 27 条原则,从地球的整体性和相互依存性出发,强调应以持续发展为中心,认为和平、发展和环境保护是相互依存和不可分割的,为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环境保护应是发展进程的一个整体组成部分,不能脱离这一进程来考虑经济的发展,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在环境方面易受损害的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应受到优先的考虑。同时,《宣言》也提出了许多处理贸易与环境关系的原则。《21 世纪行动议程》由一个引言和 40 章组成,该议程基本思想是:人类正处于历史的抉择关头,若维持现行政策,我们赖以生存的地球的生态系统就会恶化,所以必须改变政策,包括重新认识人类活动对环境的影响。而要做到这一点,世界各国必须联合起来,以求得持续发展。《关于森林问题的原则声明》是没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但它比较照顾到发展中国家的主权。《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是两个重要的环境公约,虽然都是一些原则性的规定,但是它们表达了国际社会对大气变化和生物多样性这两个重要的环境问题的法律观点,为今后进一步的法律行动奠定了基础。

1992 年的里约热内卢环境与发展大会相比 1972 年斯德哥尔摩会议,有这样几个特点:第一,里约大会是在全球环境问题日益恶化、经济发展问题十分突出的情况下召开的,这种客观情况促使发展中国家开始响应发达国家的治理环境问题的号召,全球对环境问题的认识趋向一致,这种基于共同利害关系的责任感和合作精神,是解决全球环境问题的前提条件。第二,首次把环境问题和经济与社会发展联系起来,从而不仅扩展了对环境问题的认识深度和广度,而且把环境问题与经济发展结合起来研究,找到了解决